



黄可华

编者按：江泽民同志指出：“进一步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对此，山东省财政厅黄可华同志结合我国特别是山东省的实际情况，写了此文，进行了实事求是的有益探索。现予刊出，以飨读者。最近，李鹏同志在辽宁考察工作时指出，明年要以国有企业改革为重点。为此，敬请各级财政部门的领导及专家们，围绕国有企业改革这个重点，做好搞活搞好国有企业这篇大文章，并欢迎惠赐稿件。

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历来很关心、很重视的问题，因为它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中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今年山东省清产核资统计，全省共有国有大中型企业 2 547 户，虽仅占企业总户数的 28.18%，但资产总值则达到 1 255.97 亿元，占企业全部资产总额的 73.31%。去年，山东省仅 1 031 户地方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就创造产值 620.93 亿元，占地方国有工业企业总产值的 89%；实现利税 59.05 亿元，占企业实现利税总额的 94.48%。由此可见，国有大中型企业具有雄厚的经济实力，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骨干和国家财政收入的支柱，是创造现代社会财富的主导力量。

但是，目前国有大中型企业活力不够、后劲不足的问题比较突出。山东省清产核资结果表

明，国有大中型企业资产损失、资金挂帐已达到 153.32 亿元，占全部资产总额的 8.95%；负债总额 1 021.53 亿元，负债率达 59.62%；有些企业已是资不抵债，面临破产的境地。这一问题如不引起高度重视，任其继续发展下去，不仅会动摇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主导地位，而且会影响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巩固和发展。因此，江泽民同志强调指出：“进一步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当前，搞活、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我认为应突出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积极稳妥地推进产权制度改革，是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关键所在

我国以大中型企业为主导的国有企业改革，经历了一个较长时间的探索和实践过程。从

1979年开始,经历了利润留成、利改税、企业承包、三项制度改革四个阶段,从不同角度对传统企业制度的弊端起到了抑制和克服作用,较好地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但从总体上看,改革基本上是按照“放权让利”的思路走过来的,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减税让利越多,企业惰性越大,没有任何压力。承包制包盈不包亏,赚了是企业的,亏了是国家的,最终还是大锅饭。三项制度改革也没有解决承包制的不足,该提不提、该摊不摊比较普遍,形成了大量的亏损挂帐,有些企业甚至连老本也被耗尽了。尽管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几经发展、几经磨难,仍较普遍地处于“活不起来”的状态,这说明改革光治标、不治本是不行的,必须从深层次寻求解决问题的出路。

国有企业困难的根本原因是机制没有转换,要走出困境最终必须依靠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产权不明、责任不清是制约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转换机制、进一步发展的最大障碍。改革深处是产权,产权明晰是关键。只有进行产权制度改革,才能真正实行政企分开,从根本上解决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问题,使企业成为真正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只有明晰产权关系,使产权由凝固变为流动,才能把责任与利益最紧密地结合起来,最大限度地释放企业活力。近几年,不少地方采取股份制、兼并、联合、租赁、拍卖、转让等多种形式,对产权制度改革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试验,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活力、后劲和效益大增。据山东省国资局调查,诸城市十家改制较早的企业,1993年产值比上年增长30.9%,高于全市市直工业平均增幅10个百分点;销售收入增长53%,高出18.3个百分点;实现利税增长75%,高出27.6个百分点。阳信县改制5个月就大见成效,改制企业产值、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30%、69%和221%。实践充分证明,国有大中型企业只有同其它企业一样进行产权制度改革,才能走出一条搞活、搞好的新路子,也是一条成功之路。

当前,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在进行

产权制度改革过程中,应突出注意掌握和处理好以下几个问题:一是既要积极,又要稳妥。从目前企业的现状看,必须加快改革步伐,不改革是没有出路的。但产权制度改革是一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的深层次改革,必须积极稳妥、慎重对待,成熟一个搞一个,不要急于求成,一哄而起、一哄而上。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关系国民经济的命脉,必须经过试点以后才能进行,而且国家必须实行控股,以更好地发挥其主导作用。二是在产权交易过程,必须加强国有资产评估。目前产权交易比较混乱,有的不搞产权界定就进行产权交易,有的提出以单位和职工能“买得起”为标准,有的出售国有资产既不收本、也不收息,无偿地将国有资产分给个人等等,既违背了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又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山东省有个省直部门下属企业,在与外商合资时没有对资产进行评估,损失国有资产达1192万元。有个县对9户企业实行出售改制,资产总值为4387万元,出售净资产为负865.7万元,国有资产流失严重。因此,在产权改革和交易过程,必须按国家规范的办法进行,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不经评估不得进行交易,防止国有资产大量流失。三是建立健全产权收支管理体系。国有资产出售收入如何收缴和使用,直接关系到国家资产的保值和增值,也是检验企业产权制度改革成败的重要标志。前一段时间,有些地方将国有企业出售后的净资产收入由企业收缴,留作企业有偿周转使用,这不仅混淆了资本金与贷款的界限,而且资本化的贷款如果经营不善有容易被吃掉的危险,这是绝对不允许的。出售后的国有资产收入要严格按国家规定如数上缴财政,实行专户储存、专项管理,不能用于平衡财政和“吃饭”,必须结合国家产业、产品结构调整,用于国有资产的再投资,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二、严格依法治税,实行公平竞争,促进企业转换内部经营机制

公平竞争不仅是搞活、搞好大中型企业的客观要求,也是经济运行秩序化的基本标志。多

年的实践证明,大中型企业与其他企业相比,发展不快、效益情况不理想,除了自身管理等原因外,一个重要问题就是失去了与其它企业同等发展的条件,企业内部经营机制不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比如,过去,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所得税率差别很大,国有大中型企业实行55%的比例税率,税后利润较多的还要征收一道调节税(或承包上缴);国有小型企业以及城镇、乡镇集体企业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最低税率10%,最高的55%;私营企业实行35%的比例税率;三资企业实行33%的比例税率,而且还有三减两免的优惠。由于税负轻重不同,加上乱集资、乱摊派、乱收费的增多,造成了国有大中型企业在与其它不同所有制企业的竞争中处于被动地位。于是,国家又不得不对国有企业、尤其是大中型企业采取一些优惠政策,亏损了给补贴、给减免税,企业没有危机感和紧迫感,躺在国家身上过日子,经营好坏一个样,甚至出现经营不好的企业比经营好的企业过得更舒坦的怪现象。这种状况不仅增加了国家财政负担,而且不利于企业转换机制,开展公平竞争,必须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逐步加以解决。

今年的税制改革,一个重要目标是,实行统一税制,公平税负,取消税收优惠政策,保证企业开展公平竞争。通过统一内外资企业的税收制度,严格和规范税收减免,原有的以税还贷、税前还贷、新产品减免税以及困难减免等基本取消,为实现企业包括大中型企业的公平竞争,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和条件。目前,有的企业反映税负偏高、生产难以为继,这主要是产业、产品结构不合理和取消税收优惠政策所致,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平竞争要求的,说明税制改革已经产生了积极的效应。尽管国家重新出台了一些新的减免税政策,但这只是根据国情采取的一项临时性、渐进性的过渡措施。从长远看,必须严格依法治税,不能再开新的减免税口子,造成新的不平等,扭曲新的税制,以促进企业公平竞争和机制的转换。朱镕基副总理在最近召开的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这次税制改革实现公平税负是很不容易的,谁

也没有权力减免税,破坏这个税制。以后没有国务院批准,任何人不能再开减免税口子,税法神圣不可侵犯。这一要求是非常严格的。对国家限制发展的产品、经营管理不善的企业,就应该通过严格税收,促其调整结构、加强管理,做到该活的活,该死的死,这样才能更好地促进市场经济发展,使财政经济逐步走上良性循环的轨道。

现在的问题是,如何处理好破产与稳定的关系。只要一讲稳定,有些地方不管经济结构怎样、企业管理状况如何,马上就打强心针,要求增加补贴、开减免税口子。这在社会保障制度尚未建立健全的情况下,确实是一个很现实、很棘手的问题,但如果老是这样发展下去,总是患得患失、下不了决心,新的机制永远也不能建立起来。我的看法是,对一些严重资不抵债的企业,应该让其破产。如其给企业亏损补贴,倒不如用于破产后企业职工的生活补贴,这样更有利于尽快形成新的机制。另一方面,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逐步取消财政对企业的各项亏损补贴,并在严格以法治税、依率计征的前提下,将压缩的补贴和增加的收入拿出一部分建立社会保障基金,用于破产企业职工的生活安置,花钱买个好机制也是值得的。如果现在行不通,今后也应朝着这个方向和目标积极努力。

三、切实帮助企业减轻负担,迎接市场经济的挑战

国有大中型企业负担多、包袱重,是影响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一方面,企业办社会的负担很重,从衣食住行到生老病死都要由企业负担,承担着本应由社会和政府负责的工作。据有关部门统计,山东省国有工业企业从事以上工作的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10%以上。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更是令行不止,从企业销售收入中提取费用的项目究竟有多少很难数得清楚,仅基金性项目就达20多种。另一方面,企业历史包袱沉重。据对全国部分国有企业统计,到1993年底,企业明亏挂帐及潜亏因素占企业资本金的45%。此外,这些企业超过三年的应收

帐款和企业长期贷款即使将1993年实现利润全部用于支付当年利息也不够。这些问题不解决,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就难以甩掉包袱,轻装上阵,走向市场。长此下去,包袱越背越重,不仅搞不好、搞不活,还会有一批被压垮、倒闭,这将直接影响到公有制经济的主导地位。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解决国有企业负担过重问题已成当务之急,需要各方面共同努力,综合治理。首先,要从根本上解决上述问题,关键还是要靠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优化产业、产品结构,改造技术装备,增强企业发展后劲上切实下功夫,其次要通过产权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实行政企分开、政资分工,把应由社会承担的事情通过社会保障来解决,把企业办社会的负担从其内部分离出来,切实减轻企业压力。三是治理“三乱”必须实行釜底抽薪。由于各个部门都可以掌握一部分资金管理权和使用权,这是助长部门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的根源所在。尽管企业有拒绝“三乱”的权力,但担心以后“脸难看、事难办”。不敢抗拒。因此,要在清理整顿的基础上,把应该纳入财政管理的资金都要纳入财政管理,各类事业发展所需要的资金由国家统一运筹和安排,这样不仅可以减轻企业“三乱”之苦,而且有利于增加财政实力,有利于加强国家宏观调控能力,一举多得。四是认真贯彻“两则”和国家关于处理潜亏和产成品损失的有关规定。据统计,去年下半年实施“两则”,使山东省地方国有工业企业一次性甩掉福利基金赤字、其他专用基金超支、长期贷款利息等历史包袱30.15亿元,通过提高折旧率,奖金进成本,长期贷款利息计入损益,提取坏帐准备金等改革,全省地方国有工业企业半年增加自主财力11亿元,帮助企业处理潜亏9.9亿元。这对企业来讲是非常好的优惠政策,有关部门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把国家赋予企业的政策全部落实到位,并杜绝新的亏损挂帐和潜亏继续发生。五是对企业老贷款的处理应该研究一些新的政策。如果全部用税后还贷,多数企业无力偿还。可以考虑,对国有大中型企业使用的拨改贷投资和基本建设基金,将余额挂帐停息;对还贷任

务重的,可作为国家投资,转作国家资本金,从而妥善处理贷款沉重这一历史包袱。

四、要在加强企业管理上下大功夫,向管理要潜力、增效益

国有企业亏损严重,效益不高,从根本上讲是机制没有转换,但管理水平差的问题也不能忽视。就国有大中型企业来讲,基础设施、技术装备、资金和人才,都比其它企业优越,但管理落后则是一个致命的弱点。许多地方重经营、轻管理、“以包代管”、“以改代管”的现象仍比较普遍,一些企业管理制度不严密,执行制度不严格,工作纪律松弛、跑、冒、滴、漏严重。我曾经去过一个比较大的造纸厂,管理工作非常混乱,一个塑料袋可以毁掉一大池子纸浆,造成的损失和浪费很大。

管理出速度、出质量、出效益,潜力是非常大的。青岛电视机厂推行目标责任成本管理法,把各项经济指标和压缩非生产性开支指标都列入目标责任成本,责任到人,当月兑现。1992年全厂降低成本3250万元,1993年在去年的基础上又降低成本3596.8万元,两年相当于赚回了一个同等规模的电视机厂,这充分说明管理的潜力所在。今年1—7月份,山东省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产销率只有92%,产大于销达8个百分点,产成品资金占用84.28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年初增加25亿元。如果产销率能提高1个百分点,就可盘活资金5亿元。由此可见,加强管理在提高效益中的作用是很大的,万万不能忽视。现在有些企业光喊资金不足,并把希望寄托在财政和银行身上,而没有看到管理上的潜力。管理不需要任何成本和费用,就可以节约资金,赢得资金,一本万利。国有企业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要进一步增强活力和后劲,必须在强化自身管理上下功夫。要从定额管理、质量验收等基础管理入手,瞄准本行业、本企业的历史最高水平,对产品质量、能耗物耗、资金占用、工时定额、成本费用等进行认真分析,找出薄弱环节,制定和完善整改措施,力求把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五、转变政府职能,真心实意为国有大中型企业服务

过去,国家对企业关照过多,管了许多不该管、管不了的事情,而该管的事情却没有管住、管好。比如企业破产法早已公布,但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滞后,影响了破产法的实施。这本来应是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却没有及时抓好、跟上。而在有些方面却管得过多、过死,比如在企业收入中,多少用于补偿,多少用于支付职工工资,统统由国家加以规定,甚至企业的经营方式、资金支配、收支标准也受到了种种不必要的限制,这无疑限制了企业自主权的发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就是使国有企业从政府“附属物”中转变为独立自主的市场主体,政府对企业的管理要从过去“有形的手”变为“无形的手”,不再直接干预企业的经营活动,只是依法对企业行为进行引导和约束,从宏观上为企业提供有效的服务。

政府职能转变以后,并不意味着政府责任的减轻。今后的工作重点应放在对企业的监督、指导、协调和服务上来,突出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监督企业是否合法经营,是否违反财经纪律,通过财政、税收、金融等手段对企业实行间接调控,并按规定以持股者的身份行使股东的职权。同时,要打破企业级别、类型的差异,统一政策,统一管理,统一监督,公平竞争。二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这是企业转换机制、扩大自主权的关键,也是政府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通过建立社会保障制度,不仅可以减轻国有大中型企业办社会的负担,而且可以为失业人员提供生活保障,使企业无后顾之忧,甩掉包袱,放开手脚,大胆去闯,真正走向市场。同时,加强失业人员的再培训工作,为其创造再就业的良好机会。三是要发展和完善与企业有关的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如运输、能源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的基础产业,配合市场合理配置资源,避免完全依赖市场而可能产生的瓶颈效应,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基础性条件。四是加强信息引导。信息引导是政府

重要的经济职能,是宏观经济调控的重要手段之一。政府通过信息引导,以及财政、金融、税收、价格等经济杠杆的综合运用,实现对企业的宏观调节。政府一方面把市场信息及时反馈给企业,使企业充分了解市场,从而指导企业的生产经营,引导产业结构的合理化与现代化。另一方面通过掌握和发布各地区、各部门的信息,做好社会生产和需求之间平衡情况的预测和预报,促使企业及时调整产品结构,缓和供求矛盾,从而实现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本文作者系山东省财政厅厅长)



余绪纛教授招收“洋”博士研究生

1994年9月,著名经济学家、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生导师余绪纛教授招收了一名来自科威特的博士研究生,从而结束了我国会计学科只有留洋攻读“洋”博士学位,没有“洋”学生来华攻读中国博士学位的历史。

该留学生本科毕业于科威特大学会计系,并在美国 CAMPBELL 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此次慕名前来厦门大学攻读现代管理会计方向的博士学位,标志着我国在这一领域的教学、科研已达到国际水平。

该留学生经国家教委批准入学以后,余教授亲自用流利的英语对他进行专业课教学。为保证培养质量,余教授根据该生的具体情况,为他制订了在校三年的专业教学计划,对他的博士论文选题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性意见,并对其学习的每一环节提出了严格要求。

(付 根)